

上海市金山区教育局

金教人〔2024〕7号

关于金山区第九届“明天的导师”工程 人员评选的实施意见

依据《金山区教育人才队伍建设“十四五”规划》精神，为聚力打造金山区教育系统教师专业人才梯队、精准培育我区教育系统骨干教师队伍、全力推进本区教育教学品质提升，特制定本实施意见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全面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不断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和培养模式，培养造就党和人民满意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，充分发挥本区优秀教师在推进育人方式深度变革、促进学生素养有效生长等方面的示范、引领和辐射作用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（一）通过项目研究、团队发展，进一步催生本区优秀教师在师德素养、教育教学能力以及教育教学研究水平等方面的示范、引领和辐射作用，并为本区骨干教师提供专业成长的平台。

（二）通过价值引导、机制完善、评价改进，进一步激发本

区优秀教师的使命担当、实践担当和能效担当，推动中高端教育人才发展，助力本区教育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。

三、评选范围和对象

（一）本区各中小学、幼儿园、中等职业学校和其它教育机构在岗任教的教师。

（二）各校正职校长和书记以及 2028 年 6 月 30 日前到达退休年龄的教师不作为本次评选对象。

（三）上海市特级教师、正高级教师自动纳入第九届“明天的导师”工程成员，不必参与本次评选。

四、评选条件

（一）学科首席教师

1. 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方针，忠诚于人民教育事业。爱岗敬业，关爱学生，为人师表，教书育人。

2. 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具备五年以上中学高级教师（高级讲师）职称。

3. 坚持在教育教学第一线工作，承担本校教学任务不少于 180 学时/学年。

4. 具有系统而扎实的教育教学理论、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，能熟练运用教育教学规律。有敏锐的课改意识、卓越的育人能力、丰富的教学实践、显著的教学成效和鲜明的教学风格。

5. 具有厚实的专业引领力和鲜活的实践示范力，能出色领衔项目研究，在教师带教中成效显著。

6. 教育教学（研）水平高，在本区乃至全市有较高的知名度。

近 3 年主持区级及以上重点课题，或有专业论著、学科论文在省市级及以上核心刊物上发表，或教科研成果在市级及以上评选中获奖。

（二）学科导师

1. 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方针，忠诚于人民教育事业。爱岗敬业，关爱学生，为人师表，教书育人。

2. 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原则上具备中学高级教师（高级讲师）职称的教师。

3. 坚持在教育教学第一线工作，承担本校教学任务不少于 180 学时/学年。具体负责一门学科教研或条线教育科研或课程开发等工作。

4. 学科专业知识扎实，熟练掌握学科教学规律，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、鲜明的教学风格，教育教学成效明显。

5. 具有较为厚实的专业引领力和鲜活的实践示范力，能领衔项目研究，在中青年教师带教中成效较为显著。

6. 教育教学（研）水平较高。近 3 年主持区级一般课题及以上，或有论文在区级及以上刊物发表，或教科研成果在区级及以上评选中获奖，或开发区级及以上教师培训课程等。

（三）骨干教师

1. 坚持党的基本路线，忠诚党的教育事业，全面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。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，爱岗敬业，乐于奉献。

2. 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，从事教学工作 5 年以上（含 5 年）。

3. 在教育教学第一线工作，每学年工作量不少于 240 课时。

4. 教育教学（研）有实绩，在区级或校本教育教学实践中起骨干带头作用，为同行教师所认可。

（四）骨干后备

1. 坚持党的基本路线，忠诚党的教育事业，全面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。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，爱岗敬业，乐于奉献。

2. 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，从事教学工作3年以上（含3年）。

3. 在教育教学第一线工作，每学年课时量不少于240课时。

4. 教育教学有实绩，在校本教育教学实践中起积极作用，深受学生及家长欢迎。

五、评选类别及名额

（一）学科首席教师：15名。

（二）学科导师：120名。

（三）骨干教师：650名。

（四）骨干后备：300名。

六、评选办法和程序

教育局成立评选领导小组，下设评选工作小组（办公室设在教育学院）。工作小组具体负责本次评选工作。

学科首席教师及学科导师评选采用提名推荐、审核初选、考核评审和评选领导小组审定的程序进行。

骨干教师及骨干后备的评选由学校具体负责推荐，相关流程参照“提名推荐”；名额分配等具体要求在首席教师和学科导师评选之后另行通知。

（一）提名推荐

各学校要建立推选机制，并根据评选条件，广泛发动教师报名，采取个人自荐和组织推荐相结合，经由学校党组织会议集体讨论产生推荐候选名单、公示无异议后，将推荐名单汇总表、申报表和申报材料等送交工作小组办公室。

（二）审核初选

评选工作小组办公室按评选条件进行审核，提出初步推荐人选。

（三）考核评审

1. 组织学科专家组对初步推荐人选进行材料审核及面试答辩。
2. 评选工作小组根据申报材料和面试答辩，兼顾学段、学校以及学科发展需要，结合相关业务部门意见，提出建议名单。

（四）名单审定

区教育局局长办公会审议建议名单，确定第九届“明天的导师”工程学科首席教师、学科导师、骨干教师及骨干后备名单。

七、考核和奖励

（一）采取过程评价和结果评价、区域评价、学校评价和自我评价相结合的方式。在教育教学一线的教师重点考核教育教学实绩，在教育教研一线的教师在完成基本课时要求的基础上，重点考核在指导区域学科发展中的成效。

（二）学科首席教师、学科导师、骨干教师及骨干后备每届任期三年。任期内每学年考核一次，凡考核合格及以上者续聘，任期内一般不得自行退出；考核不合格者不再续聘；因师德考核不合格或身体等原因不能履行职责的，不再聘任；因调离原任学科岗位不能履行职责的，不再聘任。

(三)根据《中共金山区委办公室 金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<金山区关于加强教育人才队伍建设的实施办法>的通知》(金委办〔2022〕22号)精神,经学年考核合格,对学科首席教师、学科导师、骨干教师发放相应津贴,对考核优秀者予以奖励。骨干后备不享受津贴。

八、其它

(一)区教育局为学科首席教师、学科导师、骨干教师及骨干后备颁发证书,相关履职要求及管理办法等另行下发。

(二)项目首席教师、项目导师、项目骨干教师的评选参照本实施意见。

附件: 1. 金山区第九届“明天的导师”工程人员评选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名单
2. 金山区第九届“明天的导师”工程人员评选日程安排表
3. 金山区第九届“明天的导师”工程人员申报表
4. 金山区第九届“明天的导师”工程项目研究计划书
5. 金山区第九届“明天的导师”工程人员申报材料表
6. 金山区第九届“明天的导师”工程人员推荐名单汇总表
(首席教师、学科导师)

金山区教育局

2024年5月14日